花落的声音

陈文静

谁听得花儿落地有声，然而落在记忆里的声音再清晰不过。一点点地消瘦，一点点地憔悴，然后不动声色地忽然间消逝殆尽。人世间的每一个生命，仿佛都是这般脆弱而惊心动魄地离开。

一九四二年一月的严冬里，三十一岁的萧红悄悄地走了。如错误地掉落在寒风里的花瓣，挣扎了几下，凄凄地接受了命运的安排。

走了，与所有的疼痛和笑容一起，被静静地带走。那遥远的记忆，那满目的斑驳与疮痍，那含泪的笑影，都将是隔世的风景了。留下的，是一卷卷乡土风情画、一篇篇辛酸血泪文和身后无数的追念、祝福、叹息。

提到萧红，人们总会想到萧军，那个粗犷、豪迈、大男子主义的东北人，以及他们刻骨铭心的爱情。但给我印象最深的却是那张多次出现在各书籍网站上的照片：齐刘海，俩小辫儿，嘴角微微上扬——一副单纯而恬静的样子。之所以印象深，是因为生活中的她似乎总是陷入漫漫无边的恐惧、痛苦，总是那么缺乏安全感，与照片给我的感觉大相径庭。

她只是个孩子。她烂漫、率真，却受到专制保守的父亲压制，于是出于保护自己的本能倔强地反抗。她单纯，以致接连陷入一场又一场疯狂的感情，只得自食苦果。她又太敏感，亲人的冷漠、爱人的背弃让她耿耿于怀，于是短暂的一生中始终有疼痛伴随。其实，她一直只是个孩子，像其他孩子一样，需要爱和呵护，但是没有。这门童年和少女时代缺失的功课让她一生难以走出数不尽的感伤凄凉。

细读萧红的作品，总能看到一幕幕女性的悲剧。王婆三次嫁人，终服毒自杀。少女金枝在极度痛苦与屈辱中生下女婴却眼见她被活活摔死。美丽的少妇月英因病被丈夫嫌弃、抛弃、终被逼死。瘦骨嶙峋却大着肚子的王阿嫂在王大哥死尸被烧的气味里打滚，把他的骨头抢来疯狂地包在衣襟下，发出凄惨沁血的哭声。她不听别人的，看不见别人，她只有自己。十二岁的小团圆媳妇因为“太大方了”，就被红烙铁烙脚心，被吊在大梁上用皮鞭抽，又被放到大缸里烫水浇三遍冷水浇三遍，而这一家人在当地是出了名的“为人谨慎，兄友弟恭，父慈子爱”。翠姨幽幽地无望地爱着，把自己的性命也作了陪葬。三月里蒲公英开了，却只见她的坟头上长了新的草芽……这些是社会最底层的劳动妇女生存的悲剧，也是现实的社会的悲剧，更是历史的文化的悲剧。萧红的落魄经历使她对男权社会给女性带来的痛苦有了更深刻的体会，因而对此强烈抨击，并表现出对女性命运的深切同情。萧红写作里有意无意地流露出鲜明的女性意识，呼唤女性应该获得人格的平等与人性的尊严。

作为一个细腻敏感的作家，萧红作品中的人物形象也总是丰富多样的。她描写满目疮痍的破败，她描写鲜血淋漓的生死挣扎，她也描写秋收的麦垛，河边的青年男女，让人时而笑，时而哀，时而叹，时而怨。有人说，文字若能引人深思，便是有了根，有了生命。萧红一生颠沛流离，因而有一颗体恤疾苦悲悯众生的心肠；她的文字生根在最底层的土地上，因而开出最朴素纯美的花来，清香四溢。

有人曾指出萧红作品语言功力的不足，其文风过于本色化，缺乏深度。我以为无可厚非。萧红写作上的局限性与她从小的家庭环境和学习环境不无关系，我倒认为那些不加雕琢、不矫揉造作的本色化风格正是她的价值所在，让人备感亲切。没有千娇百媚的华丽辞藻，没有“为赋新词强说愁”的腔调，萧红的每一笔都是凝结无数辛酸血泪的真情流露。更为难能可贵的是，在那个战火纷飞、风雨飘摇的年代，她以女性的身份站出来，以女性的口吻诉说，表现了当时女性外柔内刚、不服输的一面。这般女子，惹人怜，更让人敬。

自古红颜多薄命。人们感慨，叹息。其实，萧红是个活出了女性本色的人。女性经历的苦她都吃了，女性应有的甜她也都尝了。抗婚，饥饿，寒冷，流亡，失业，亲情，友情，爱情，怀孕，难产，仇恨，疾病，死亡……可以说，萧红的人生是充实而悲壮的。只可惜，温暖与欢喜总是那么短，痛苦与悲戚总是那么长。

风不定，人初静，明日落红应满径。或许，她会相信自己是花朵，亦做过繁华而美丽的梦。她一路悲悲切切地走来，却在望穿秋水也望不到尽头的寂寞里，始终未曾等到自己的春天。

等不来，算了吧。三十一年可以很短，也可以长到地老天荒。时间在不断的等待里，生命在不断的告别里。回眸遥望的一瞬，悠悠的呼兰河老了，呼兰河的后花园老了，后花园上方的天空亦是老了。那寂寞的小女孩走到香港的浅水湾，就这样永远地睡下了，带着那句恨恨的“半声尽遭白眼，身先死，不甘！不甘！……”是依依不舍，还是毅然决然？是无奈的诀别，还是微笑着解脱？是否，萧红还会顾念遥远的故乡，记起慈爱的祖父，记起满城的寂寞与荒凉……

朝花夕拾

古镇味道

顾丽敏

普通的青石板路，两旁斑驳的墙体，左右时不时出现的一个个小弄堂，我轻轻一咳，弄堂里传来微微的回响，这些，似乎都与其他一些古镇没有区别。尽管东沙古镇也别有一番韵致，南高北低的建筑群错落有致，多样别趣，宗祀宏伟气派，庙宇古朴典雅，屋墙飞檐画廊。可是，这些与别的古镇又有何不一样？

我力求想寻找点什么特别的，或者像唐朝的李白、宋时的苏轼、清时的朱绪徘徊着吟诗作画，在这小街窄弄吟咏独特的水韵海味，或者放歌欢畅，抒发心绪，淋漓尽致。

指尖划过那覆盖着层层青苔的墙体，我看着粘在手指的尘土，拿到嘴边吸吮了一下，舌尖是一种涩涩的、苦苦的、咸咸的味道。对了，我要找的就是这种味道——盐的味道——智慧的味道。

因为盐，古镇历史的沧桑感顿然扑面而来，一种力量与真情紧紧包围着我，让我驻脚，让我仰望。我从东踱到西又踱到东，细细端详，舍不得移开痴恋的目光。我开始等待，开始沉默，开始了苦苦的猜测。

海风从北面吹来，混合着橹声，飘浮着黄鱼羹味。我似乎看到了唐宋时密集的帆影，还有那秦时的徐福船队，浩浩荡荡，千年前的东沙顿时灿灿烂烂晶莹起来。

微腥的咸味在千年的弄堂风中微荡。“海滨生长足生涯，出水鲜鳞处处皆，才见喧阗朝市散，晚潮争集又横街。”清朝文人王希程这样描写东沙曾经的繁华。那么，我现在脚下的青石板缝里该遗留着多少鱼鳞多少鱼子？一九三三年，上海《申报》曾经刊登一则消息：“东沙角一隅，居民三千，大小店铺四百余号，其商业密度实为罕见。”居民三千，店铺四百家，这样看起来东沙镇居民平均七个人就拥有一家店铺，也可以说家家户户都有自己的店铺，而这店铺的生意绝不是围绕着这三千居民，可见当时的客流量有多大。我仿佛看见多少车载肩挑的人把那条小街挤得水泄不通，摩肩接踵，叫卖声、吆喝声、讨价还价声此起彼伏，似一曲大海的颂歌。当那渔船拢岸，卖鱼的、买鱼的、运鱼的都聚簇在一起，街两边商铺林立，“聚泰祥棉布”“鼎和元香干”“严永顺米店”等等，人群熙攘，那情那景，堪称繁华欣荣。

一九一七年的渔汛，停泊在东沙洋面的渔船计有一万二千六百零一艘，渔民达到了八万多人。每到夜间，海面上排排渔船停泊达十多里路，一百多艘驳鱼船日夜运鱼，靠近海口的五十多具落地灶连夜烤网。这些数字让我大吃一惊，脑海中展开的是一幅壮观宏伟的场面，历史的长镜头给我们后人带来了多少震动和美的感受。

渔业的丰收必定使鱼货要加工处理，那个时候，加工鱼货的方法简便单一，主要加工的方法是腌晒。腌晒离不开盐，两者的紧密结合，在渔业加工业兴起的同时也促进了古镇制盐业的发展。

盐，那种咸咸的味道，那种人人不可缺少的白色结晶，透明晶莹，质朴干净，涩涩的，苦苦的，让你有所保留和节制。

盐，煮水为之，出于东海。而岱山的“煮海”之源可追溯到四千多年之前。四千年的悠悠历史使这个古老小镇生命不息。

湛蓝的水凝结起来，在阳光下发出银色的光。一扇扇的玻璃窗，一格格的玻璃花，雪晶一样的盐垛，错错落落地堆积，如蒸笼中一个个正在发酵的白馒头。那是盐田，那就是盐田，海与天的连接，连接成就了岱山著名的贡盐。

我们生活的必需品——盐，它是普通的，也是长久的，更是必须的。人生犹如一把盐。如果我把糖比作情感，比作激情，比作冲动，那么盐就是理智，就是平静，就是安详。糖是甜的，甜蜜的味道具有非凡的诱惑力，诱惑是一种快感，是一种感官的享受，却会让人迷惑和沉醉。而盐不是，盐是咸的，咸，是不会腻的，咸的味道会让你懂得节制，会让你体验生活的本味。

这个古老的小镇，这个有着盐一样智慧的小镇，我的目光不能远眺三点五万亩的盐田，而我的脚步却可以跨进中国盐业博物馆去了解。二〇〇五年七月开馆的中国盐业博物馆外观通体洁白、整体建筑造型全是采用海盐晶体结构，远远望去，如同大宝石熠熠发光。展馆里面更是实物陈列着“煎煮”“板晒”“滩晒”工艺演变过程中的各种工具和文字记载。

制盐，是一门辛苦劳累的活儿。有曾经的岱山渔谣为证：“起早里格摸黑出门槛，十里啦格沙滩走往返，阿拉旁人无靠里格山呵，挑来挑去是烂泥滩。”一望无际的盐滩，卤水浸泡的土地，胼手胝足，赤脚蓬头，盐民的艰辛一览无余，有诗曰：“白头灶户低草房，六月煎盐烈火旁。走出门前炎日里，偷闲一刻是乘凉。”形象而入木三分。

很多历史的记载我无意去复制，只是想着，这个古镇的盐该给这个古镇留下点什么，或者又将带给她一些什么。从文人墨客到盐商、盐民、盐官们，长期的砥砺和撞击终于也从那白花花剔透的盐粒中形成了一种独特的文化——白色的文化——盐文化。

青石板路是简单的，简单的青石板路却承载着古镇那悠久厚重的历史。盐的成分是氯化钠，而氯化钠是一种最为稳定的化合物，盐，洁白晶莹的盐，是不是也是永恒坚贞的象征？

我们需要沉思，在这片东方湿地之上，在这个别于其他古镇的青石板路上。曾经密密匝匝的脚印宛若星星点缀，有着盐一样质朴的古镇，有着盐一样智慧的古镇，她的文化底蕴，她的人文内涵，该怎样发现和挖掘？美贵在保存，还在于创造。

创造古镇的美，从盐着手，让盐业旅游借势而上，以盐的历史、盐的文化为主题，打造独一无二的渔镇。

东沙，是一本还没有完全打开的书，蕴藏的珍宝有待开发。东沙，犹如一只别致的酒杯，盛着一杯醇香的鸡尾酒，有待你细细地品味。

人在旅途

新学年的钟声似乎已敲响

冯怡斯

回望过去的时光，我们已渐行渐远。

可是总有些东西，我们永远不会忘记。人是因为记忆而存在的，忘记过去就等于背叛。

在这个太过炎热和沉重的日子里，却忽然想起了一些人，一些事。

记得三年前开始读高中的日子，犹如此刻的感触是如此清晰。

我由衷地缅怀和感激已经逝去的三年时光，是那些熟悉的记忆给予我坚强、给予我勇气、给予我智慧，让我学会追求，学会了冷静，学会面对，学会了很多很多以往没有想到的东西。就像那一个玩弄火柴的小女孩，忽然间兴致尽了，踏入了一扇崭新的大门，每一根熟悉的火柴，一不小心都变成了一个美丽的世界。

不会忘记那明亮的教室，里面的每一扇玻璃是我们自己每天擦得一尘不染，“每一件事都要做好”，这是我们班的座右铭。到了高三，每一个人都感到了紧张，一排排整整齐齐的桌椅，承载的是我们曾几何时奋斗的足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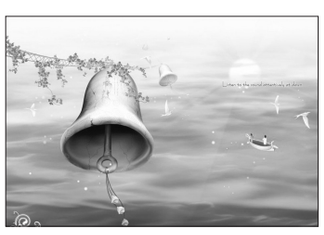

当然也不会忘记男生寝室那标志性的味道（反正也不是给我妈看的），熄灯后喧闹的半个小时，还有生活老师一遍又一遍提醒，和我们在“压迫”下不停的“斗争”。曾经感觉这里很烦，可是现在猛然发觉，这里那么可爱，最重要的，它是那么熟悉，不论现在还是将来。

要离开了，在校门口久久地驻足，这又是一个岔路口，通向不一样的、充满未知与挑战的方向。校门边一眼望去，一草一木，当然还有那个永远破烂也永远无人理睬的标牌，无一不是一种无以言表的眩晕。晚霞渐渐洒满了整个天空，秋天的校园也慢慢融入冉冉的夕阳中，芳草外。

我们要走了，我们真的要走了。

要走了，总会有怀恋，总会有不舍。而一轮圆日业已落幕。今朝酒醒何处，杨柳岸、晓风残月。离开了这熟悉的世界，那么，关于未来，谁又能告诉我们，来来往往的人啊，到底会走向何方？

可是不管未来会怎样，我知道，在这里我所熟悉的一切，我将永远铭记。在这里我所学会的一切，将永远给我以智慧。在这里我所认识的一切，将永远给我以支撑，给我以方向。

新学年结束的钟声似乎已敲响。明天，又是另一个世界。

心香一瓣

秋 趣

八月八日，立秋，偶观赵丁红画葫芦一幅，曰之《秋趣》。遂想起小时候家里的瓜棚架上到了这个季节，也是葫芦、南瓜满架，着实一幅殷实人家之气象。农家种葫芦，不是为吃，为看，为坚硬无比时用锯分开成瓢，舀水舀面用。葫芦有“福禄”之意，在民间深受人们欢迎，也是画家经常创作的题材，其中不乏文人墨客对其的誉辞。如陆游就曾写道：“葫芦虽小藏天地，伴我云山万里身。收起鬼神窥不见，用时能与物为春。”至于“葫芦僧乱判葫芦案”，就更是红楼之一趣了。

丁 红/绘 乌 兰/文

七月二十四日，北京下着暴雨，但还是有无数人冒雨前往二十一世纪剧院去看那部叫《时光当铺》的音乐剧；剧院因此推迟演出十分钟，等待着观众坐满；演出几乎持续到近十点半才从一再雷鸣般的掌声中结束！出了剧院，外面仍旧是瓢泼大雨，可谁在意?! 演出中观众的泪水同样如雨倾盆，被音乐和故事激发的心情，也像风暴一样无法控制地宣泄。

听第一支歌我的眼泪居然就差点掉下来，那时候我还不知道这将是怎样的一个故事——

黑暗中，我们听到一个死去的儿子在向家人诉说，好像是一封来自天堂的信；灯光渐亮，是他的母亲点亮蜡烛点亮灯，唱着《也许今晚》，不知他的灵魂何时归来，就怕路途遥远，他找不到回家的路。凯，是一个在美国“911”中丧生的中国儿子。

全场灯亮时，我们看到一个街角的杂货店（加拿大阿尔伯特省冷湖小镇），凯的妹妹西亚在帮助父亲打点店里的生意，然后母亲回来了，问她为什么逃学？对于母亲各种担心的猜测，西亚说她只是去打工了，如今已经攒足了钱，现在就准备去纽约。

凯死的时候西亚还太小，父母年年说要带她去纽约，去看哥哥，但总没有成行，话已经说了九年，而西亚已经十七岁，正是反叛的年纪，她不顾父母的反对与劝说，执拗地要走。临走前，她给在阿富汗的二哥亚拉伯罕·牛打了一个电话，留言说她要去纽约、在“911”的纪念日里去世贸大厦的废墟，她总觉得大哥他还在那里。

此刻的亚拉伯罕还在阿富汗的坎大哈执行维和任务，凯死后，牛立志要寻找恐怖的源头为哥哥复仇，这已经是他第二次到阿富汗，再过五天他就要回家了。

这时，牛和他的伙伴接到了一个任务，前往一个恐怖分子盘踞的村庄。定点轰炸马上就要开始，他们的任务是在村庄外围巡逻，以保证里面的人不得逃出来。牛发现村里有很多无辜的平民，他对自己的任务产生了疑问，跟队长吵了起来。

困惑的牛和即将上路的西亚在舞台上合唱着《探照灯》，无论被恐怖袭击还是以恐怖的力量袭击别人，人类面对的都是内心的恐怖。队长劝他，不要管这些，死亡只是一个数字，跟他们没有关系。

轰炸终于开始了，亚拉伯罕最终还是选择了用自己的身体保护了从村里跑出来的孩子……

当炸弹将嵌入他身体的前一刻，时光忽然停住，牛发现自己进入了一个寂静的空间，一个像匹诺曹一样的玩具士兵拿着一本时光之书，告诉他时光已经停滞，他现在在时光当铺里。

牛起先以为自己已经死了，但他看见父亲出现在战壕里，告诉他，在炸弹落下来之前，他需要思考怎样赎出他的生命，他和队长同样希望他做出一个活命的选择！

那个玩具士兵似乎是凯的卡通版生命，是妹妹西亚把凯的骨灰和玩具士兵烧融出来的产物，他把牛带回了童年、带回到更远的时间之前。

就那么简单地被感动

张 芙

牛的祖父是新大陆修铁路的中国劳工，却死于唐人街与白人的家园街战。

所以到了牛的父亲这一代，人人都学李小龙，练功夫，保护自己和家人。

牛的父亲和母亲梅是因为拍身份证照片而认识的，梅是“文革”后去美洲大陆的一代，因为送照片，牛的父亲救出挨打的梅，两人因此相爱结婚。

他们的家在华人街重建而兴旺，终于有了三个孩子。

这些故事是牛以前不知道的，但在时光当铺里听了之后，他却冲动地撕碎了时光之书，并不想背负着这样悲哀的历史。这时，母亲梅出现，狠狠地给了他一记拳头。他这才知道，这个时光当铺的出现是母亲的愿望。她不想儿子成为什么英雄，她只想他回家，她已经失去了凯，她祈求牛考虑，不要让她这个母亲再失去一个儿子。

梅回忆起牛第一次走的时候，因为惧怕跟家人告别，连母亲做的饺子也没吃就离开了。饺子是母亲的送别，希望他完整地出门，完整地归来。

母亲和儿子的对话。儿子说，恐怖是无法根除的，一直生活在恐惧和不安里的我们如此无望，我们怎样活下去看到希望。母亲说她相信上天、上帝，儿子完全不能理解悲哀的母亲何以有如此信念。母亲说相信就是在她要被打死的那一刻，父亲出现了，那就是上天的力量。就因了这一句话，牛决定了自己仍旧要去死，他不需要什么更多更大的理由，他只知道那一刻孩子应该有人保护。

故事到这儿基本上就结束了。

《街角店的宣言》以众人的合唱带来勇气，《恩典时代》让一个阿富汗的母亲唱出了感恩。牛吃完母亲给他做的饺子，一声爆炸，亚拉伯罕中弹缓缓死去，救下了几个孩子，身下是一个婴儿。

梅的撕人心肺的哭声，《孩子》！

妹妹西亚的歌声，《希望不过是果实》，失去的不会被拯救，希望像种子埋进了土里，还是会重生……

最后，《日落时分》，全家在世贸的废墟前，接受国旗下的骨灰，听着两个儿子在天堂重逢的消息。

这个剧真的让我感觉到无限“漫长”，并非这故事让人无法忍受，你无法忍受的是你为何一次又一次地想要哭，整个舞台上的人是平均年龄只有二十一岁的孩子，他们凭什么写出这样一个悲伤的故事让我们这帮成年人从头到尾地眼泪哗啦哗啦地流，却又因五体投地的感动而像是遭遇了一次久久未敢期待的幸福，仿佛已经放弃对希望祈祷的人，突然发现希望已经降临。

不能相信我度过了这样一个晚上，如此幸福地享受自己缓缓流下的眼泪，把感动从剧院带到床上，又带进梦里。我知道，这不仅仅因为这个剧本本身有多大的魅力，而是因为你目睹了一个奇迹的发生，它就像是一种福音降临，让你之前几十年复杂的观赏阅读乃至听说与亲历的经验——可以称之为审美上的极端和亚健康状态——终于为之涤荡一新。

文化随笔

秋的断想（外一首）

王晓霞

走过春，走过夏
秋天就来了
他指着枝头上的果子
说：这是成熟
树上的叶子抖抖翅膀
哗啦哗啦地飞了
树干光秃秃地
在那里发呆
一株残败的花朵
凄楚地低语：
成熟的背后
便是凋谢的开始

遗忘或其他

弃置荒郊
灵魂在野外流浪
一截废旧的铁皮
随风作响
秋天的晚景
坐落在枯萎的花朵之上
飞红满地
已把盛宴埋藏
凄厉犹如渺茫云水
折断的芦苇发出金属的脆响
呼啸的冰凌顷刻而来
冲撞有形无形的屏障
晚岚在山冈上扩散
残月投下微弱的光芒
天边涌动焦灼的呼唤
坚韧的步履传递青春的回响
曾经的日子宛如彩虹
久蓄的炽热汇聚沸腾的乐章
跟随太阳一同出发
向着希望升起的地方
跨越漫长的海岸线
紫色的旗帜随风飘扬
泛白的曙色渐已显露
奇妙的乐音顿入心窗
无法改变的命运轨道
驰骋悬浮列车的疯狂
唯有废弃的铁皮
还在风中悲怆地吟唱